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原“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元信托”、“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建元信托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以“6同意，0反对，0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钱晓强先生、屠旋旋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日存款最高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40,000	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产生差异系由市场波动、业务发展需要等多重因素影响所致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董事会决议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认购关联方发行的产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其他关联方	30,000	48%	/	/	/	/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	12,000	19%	6,000	/	/	/

品	公司及下属其他关联方						
	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其他关联方	20,000	32%	/	/	/	/
	小计	62,000	100%	6,000	/	/	/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其他关联方	500	100%	/	51.45	100%	/
	小计	500	100%	/	51.45	100%	/
合计		**62,500**	**/**	**6,000**	**51.45**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介绍

1、关联方之一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921X6

成立时间：1993-02-02

注册地：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注册资本：1,306,42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直接投资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公司可以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从事金融产品等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海通证券第一大股东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持有海通证券股份比例为 10.38%。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海通证券总资产为人民币 7,536.08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776.22 亿元；2022 年度（经审计），海通证券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 259.48 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51.96 亿元。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海通证券总资产为人民币 7,361.73 亿元，净资产人民币 1,802.36 亿元；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海通证券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 225.74 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45.14 亿元。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屠旋旋先生担任海通证券董事。

2、关联方之二

名称：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集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128733

成立时间：1985-01-14

注册地：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110 号

董事长：吴磊

注册资本：1,084,936.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力工程项目总承包、设备总成套或分交，对外承包劳务，实业投资，机电产品及相关行业的设备制造销售，为国内和出口项目提供有关技术咨询及培训，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疗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机械设备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上海电气集团 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上海电气集团总资产为人民币 3,949.10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919.71 亿元；2022 年度（经审计），上海电气集团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 1,538.67 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36.63 亿元。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上海电气集团总资产为人民币

3,816.62 亿元，净资产人民币 816.45 亿元；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上海电气集团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 992.08 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5.20 亿元。

关联关系：上海电气集团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砥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3212%股权，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其为公司关联方。

3、关联方之三

名称：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融信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742220088A

成立时间：2002-08-28

注册地：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中山路 333 号

法定代表人：李勇锋

注册资本：303,565.33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华融信托 76.7883%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华融信托总资产为人民币 38.62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6.30 亿元；2022 年度（经审计），华融信托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92 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0.37 亿元。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华融信托总资产为人民币 37.79 亿元，净资产人民币 36.00 亿元；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华融信托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0.59 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0.016 亿元。

关联关系：公司 5%以上股东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为华融信托控股股东，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其为公司关联方。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各关联方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预计的 2024 年度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日常业务，主要为：（1）认购关联方产品，主要为认购关联方发行的资管计划、信托计划等，预计总额为 62,000 万元；（2）向关联方提供服务，主要为服务信托等，预计总额为 500 万元。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一般商业条款和公司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以公允价格开展交易。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有利于推进公司业务开展，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亦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情况

（一）关联交易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关联董事钱晓强先生、屠旋旋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独立董事审核情况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公司正常开展业务中所发生的，公司将根据市场化原则，以公允价格开展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建元信托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建元信托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建元信托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建元信托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朱钰　　姜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5 日